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黃敏玲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327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milly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216614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部彙整友善就醫相關資訊，並公布於本部官網(網址：
<https://gov.tw/i4M>)，請轉知轄內醫療院所、衛生單位
及相關從業人員參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自108年開始推動友善就醫相關工作，經參詢身心障礙者代表、社會福利與公共衛生等領域之專家學者意見，業於本部官網公布友善就醫相關資源，以利各醫療機構及醫事人員參考使用，摘要內容如下：

- (一)醫病溝通使用之易讀易懂資訊，包含知情同意書、衛教單張、醫病共享決策單張與臨床醫療流程圖卡。
- (二)提供醫事人員提升身心障礙者就醫需求認知之數位學習教材影片(計4部)，包含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與健康權的概念簡介、身心障礙者的就醫經驗分享及因應方式，以及輔具設施設備的選用與操作示範等主題。
- (三)提供醫療院所運用之無障礙醫療及福利服務資料表，彙整全臺22個直轄市、縣(市)的交通、輔具、溝通服務、

醫政科 112/03/28



A21120008091

陪同就醫及諮詢窗口等資源的網頁及搜尋路徑。

(四)提供民眾查詢之友善醫療院所清冊，以利就醫參考，內容包含衛生福利部108年度至111年度獎勵設置友善環境並經核定之醫院及診所名單；另提供醫療院所「自評」之無障礙就醫環境資訊。

二、為維護身心障礙者、高齡長者及弱勢團體就醫權益，轄內醫院與衛生所遇有建物修繕，請輔導其依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辦理。醫療院所逢設施設備或車輛汰舊換新等情，建請優先考量採用可升降、移位等有便於障礙者使用功能之品項，逃生指引宜具觸摸或影音閃光警示功能等設計，以提供適切就醫服務與友善環境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臺北醫學大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電 2023/03/28
交 換 章